

证券代码：833907

证券简称：倍智人才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15: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907	倍智人才	2025 年 4 月 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住所拟由“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76 号 3010 室”变更为“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662 号 1401 房”。

（二）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个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个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已发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10:00-15:00

（三）登记地点：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马戎；联系电话：020-28185646-8419；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662 号 1401 房。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